

# 乘客搭船攜帶鋰電池 (含行動電源) 須知





# 乘客搭船攜帶鋰電池 (含行動電源) 須知



不要放在行李箱  
也不要託運



要隨身攜帶  
放置視線可及處



小叮嚀

將鋰電池 (含行動電源) 放在身邊且隨時可見之處，  
這樣發生異常狀況時，才能即時處置唷！



# 乘客搭船攜帶鋰電池 (含行動電源) 須知



不要使用  
未經檢驗合格之產品



產品無商品安全標章者  
屬未經檢驗合格



要使用  
標檢局檢驗合格之產品



產品有商品安全標章者屬  
經濟部標準檢驗局檢驗合格



小叮嚀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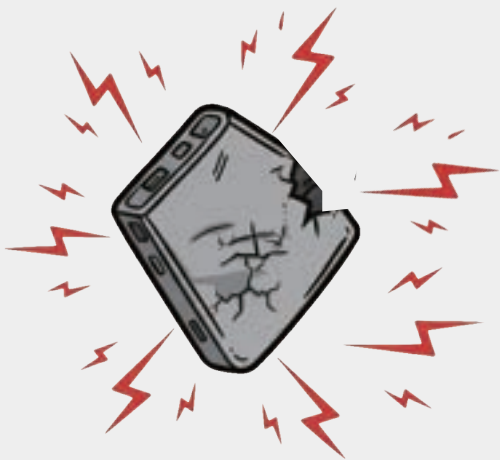
每人攜帶鋰電池 (含備用鋰電池) 總數最多4顆，  
每顆鋰電池容量不超過160Wh (瓦時)。



# 乘客搭船攜帶鋰電池 (含行動電源) 須知



不要使用外觀受損及膨脹  
之鋰電池 (含行動電源)



要用外觀完好無受損  
之鋰電池 (含行動電源)



小叮嚀

如果鋰電池 (含行動電源) 有損壞變形，使用時更容易起火、爆炸，造成無法預期的危害。



# 乘客搭船攜帶鋰電池 (含行動電源) 須知



不要在高溫下使用  
鋰電池 (含行動電源)



隨時注意鋰電池 (含行動電源)  
是否有過熱情況



小叮嚀

在陽光直射下充電或邊充邊用，鋰電池容易過熱起火！  
記得在通風良好處充電，完成充電後要拔除電源。



# 乘客搭船攜帶鋰電池 (含行動電源) 須知



隨時注意鋰電池 (含行動電源) 狀況  
有異常找船員



小叮嚀

鋰電池 (含行動電源) 須在視線可及範圍內使用，  
如有異常發熱、冒煙或其他異常狀況，須立即斷電，  
並通知船員處理。

# 牢記 **4不1注意**，航程安心又順利

 不要放在行李箱，也不要託運，**須隨身攜帶放置視線可及處**

 不要使用未經檢驗合格之產品

 不要使用外觀受損及膨脹之鋰電池 (含行動電源)

 不要在高溫下使用鋰電池 (含行動電源)

 隨時注意鋰電池 (含行動電源) 狀況，  
有異常狀況通知船員處理



若因不當使用造成火警，須負法律與賠償責任

